

## 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7911209482022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蛟河市实验中学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 长春市双本益卷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 吉林省本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应商入围项目-长春市双本益卷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省本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、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和承诺书，双方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# 一、采购标的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
1	高中理科（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） 考试条码打印、 题卡印刷、运输、 阅卷扫描、成绩 统计分析等服务	无品牌	高中理科	品牌:无品牌, 型号:高中理科, 颜色分类: 黑/黑红	1210	套	3.60
2	高中文科（语文、 数学、英语、政 治、历史、地理） 考试条码打印、 题卡印刷、运输、 阅卷扫描、成绩 统计分析等服务	无品牌	高中文科	品牌:无品牌, 型号:高中文科, 颜色分类: 黑/黑红	1282	套	3.6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971.20					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## 二、货款结算

1、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
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。

## 三、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

1、本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    % 的履约保证金，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
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，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，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自 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 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## 四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[商品目录](#)、[安装图纸](#)、[使用说明书](#)、[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](#)（如有）。

3、收货人：[王成林](#)；联系方式：[13596282530](#)

4、收货地址：[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河北街道蛟河市实验中学](#)

## 五、安装与验收

1、安装调试（如有）：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，采取安全保障措施，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标准：详见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；

3、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[3](#)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4、最终验收（如有）：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## 六、保修与售后服务

1、货物质保期为 7 日，自[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](#)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。

2、乙方承诺所售商品，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1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，3日内可以换货。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应重新计算。

3、质保期内，乙方应当提供 3×24小时电话支持服务。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24个小时内响应，72个小时内排除故障。

4、质保期届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，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，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。

## 七、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

1、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、软件、技术资料等，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、商业秘密、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。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，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、软件、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，并赔偿甲方的损失。

## 八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逾期支付（申请支付）货款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\_\_%的违约金；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，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\_\_%的违约金。

2、乙方逾期供货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\_\_%的违约金；乙方逾期\_\_日不能交货的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\_\_%的违约金。

## 九、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

1、本合同的订立、解释、履行及争议解决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。

2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十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吉林省本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应商入围项目-长春市双本益卷教育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省本级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、询标纪要、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入围协议和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，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：

- （1）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（如有）；
- （2）本合同；
- （3）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入围协议和承诺书；
- （4）投标文件；
- （5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网上超市合同》之签章页)

甲方(公章)：

乙方(公章)：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：

(签字)：

(签字)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长春丙九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4200224509000030492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